

证券代码：830921 证券简称：海阳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3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21	海阳股份	2020年11月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国顺东路 410 号服务中心 2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后，将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
- （2）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

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日8:00至9: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顺东路410号服务中心2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頔；联系电话：021-653900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8日